

信息化建设（网络安全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琼中医（信息）字 2023 第 024 号(B包)

甲方：海南省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卓进盛

联系电话：0898-66150539

住所：海口市和平北路 47 号海南省中医院

乙方：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卓群

联系电话：0571-28860999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06 月 28 日 海南省中医院 -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编号：HNZXCYC2023-05 B 包）的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事宜，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单位的信息系统开展技术服务，为保证服务过程的顺利进行，提高信息系统的安全性，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一. 项目名称

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B 包—网络安全服务

二. 项目服务内容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报价 (元)	小计 (元)
入网安全评估服务	“入网安全评估服务”是对目前国内外WEB 安全技术进行详尽搜集、分析、仔细研究。对业务系统平台进行全局、深度、颗粒安全项目检测服务。为企事业客户提供准确、完整、量化、可视化的业务系统安全检测报告与安全建议方案，帮助客户建立一体化新业务安全风险识别机制，检测成	418000.00	418000.00



	果作为新业务系统信息安全建设参考依据。 服务次数：1次。 服务成果：《入网安全评估报告》。		
渗透测试服务	渗透测试将覆盖一系列的渗透测试项，渗透测试模拟攻击的目标范围包括信息系统中的应用系统、主机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网络设备等。 服务次数：2次。 服务成果：《渗透测试报告》。		
代码审计服务	静态代码审计适用于以C、C++、C#、Java 等语言开发的应用程序，以及以Ruby、PHP、ASP、JSP、JavaScript 和Perl 等在内的各种Web 技术编写的应用程序，可以是应用程序的全部代码，也可以是一部分完整的代码，只需搭建与用户单位无关的独立的代码分析环境，无需搭建代码运行环境。动态代码审计适用于以Java 语言开发的应用程序，需搭建与生产环境类似的功能齐全的应用运行环境（缺失的功能将无法被审计）。源码安全分析人员会使用审计工具和手工分析对程序中的数据流、控制流、语义、结构、配置文件五个层面的脆弱性和安全缺陷进行分析，然后对重点代码进行人工审计。 本项目采用静态代码审计的方式。 服务次数：1次。 服务成果：《应用系统代码审计报告》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到项目竣工验收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捌仟元整 （小写 ￥ 418000.00）			

详细服务内容安排见附件 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B 包投标文件。

二. 支付方式

- 2.1 本合同总额（含税）为人民币 肆拾壹万捌仟元整（小写 ￥418000.00）。合同总价是固定的，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不得调整。
- 2.2 合同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计人民币 壹拾陆万柒仟贰佰元整（小写：￥ 167200.00）。



2.3 乙方完成所有服务内容，项目通过整体竣工验收后，甲方待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正式有效发票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即合同总价的 60%，计人民币贰拾伍万零捌佰元整（小写：¥ 250800.00）。

2.4 在甲方支付合同款的同时，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2.5 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合同款项支付时间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三. 项目的进度

3.1 乙方受甲方委托，完成 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 B 包，入网安全评估服务、渗透测试服务、代码审计服务工作，由甲方提供必要配合。

3.2 服务工作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入网安全评估报告》、《渗透测试报告》、《应用系统代码审计报告》。乙方提交的总结报告通过甲方组织的审核后，视为项目验收合格。

3.3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总结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确认并签署服务确认单。

四. 保密条款

4.1 本合同中所指的保密信息包括了任何一方在方案决定前期以及实施过程中向对方提供的任何技术上、商业上或贸易上的具有经济价值的以书面、口头或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给对方的所有非公开资料。

4.2 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对另一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以及事务、业务或操作方法（下称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泄露方应就一切有意、无意泄露对方秘密信息的行为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包括一切直接、间接损失及由此而支出的费用。

4.3 一方保证，其依本合同所知悉的秘密信息只用于本合同的目的，不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向任何第三方（包括单位、个人，也包括甲、乙方的关联企业如子公司、参股公司、母公司等）披露。一方承认并同意，对方是秘密信息的独家拥有者，将不直接、间接侵犯或损害对方对秘密信息的所有权。

4.4 一方应只在下述情况下，方可使用秘密信息：

4.4.1 出于履行本合同的需要。

4.4.2 不论如何，秘密信息均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对对方不利、有损或相竞争的目的。秘密信息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被复制、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信息相编纂、透露给第三方。



- 4.5 一方除经按本合同许可外，不得传播、透露秘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秘密信息可向本方的代表和需获悉秘密信息以辅助本方履行其义务的员工披露。一方保证，在上述本方代表和员工知悉秘密信息之前，向其提示秘密信息的机密性与专有性，并保证上述代表与员工同意接受本合同条款的约束。根据此项保证，一方将向对方赔偿因上述代表、员工违约披露、使用秘密信息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费用（包括律师费）与其他支出。
- 4.6 如果一方由于法律要求被迫公开对方的保密信息，则应该及时通知对方，使得对方能与作出法定强制行为的机构进行协商处理。
- 4.7 本条款约定的双方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本条款的效力于全部秘密信息的秘密性全部丧失时终止。
- 4.8 如无乙方预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使用权。
- 4.9 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对方保密信息的，应赔偿对方损失，损失难以计算的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进行赔偿。

五. 知识产权

- 5.1 除非另有约定，任何一方均不因本合同的生效取得另一方在合同签署前已拥有的版权、专利、商业秘密、商标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已存在的版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应属拥有该等权利的一方所有。

六. 不可抗力

- 6.1 在合同生效后至履行完毕前，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以及任何一方都不能控制的意外事故和情况）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并及时提供有效证明，经双方协商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不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七. 违约责任

- 7.1 如甲方迟于合同规定时间付款，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自超过付款期限之日起，每日甲方应付给乙方未付款金额 0.1% 的违约金，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 7.2 如乙方迟于合同规定时间提供服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自迟延之日起，每周乙方应付给甲方逾期提供服务内容部分的合同金额 0.1% 的违约金，违约金可由甲方在付款时直接予以扣除，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7.3 除不可抗力因素或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解除合同，否则需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7.4 因违约行为致守约方的实际损失超出违约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时，守约方有权就超出部分向违约方索赔。

八. 有效期和终止

8.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有效期至双方履行完毕所有义务止。

8.2 为执行本合同而书面签订的有关附件、纪要、备忘录和互相交换的文件等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8.3 上述终止不应解除合同任何一方在终止之日前根据本合同规定所产生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九. 纠纷处理方式

9.1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 附则

10.1 其它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10.2 本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包含附件《中标通知书》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0.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海南省中医院



乙方（盖章）：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 9月 12日

招标人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吴琳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标通知书

2023-6-30

中标通知书 - 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3]1061号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登记号:HNZYXC2023-05)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B包(标包编号:HNZYXC2023-05-02)， 招标范围：海南省中医院新院区（含省职业病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B包，于2023年06月27日 进行开标、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价格（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元整(¥418000.00)，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到项目竣工验收。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6月30日



<https://zw.hainan.gov.cn/zfcg/gbplw-n-bid-book-print.html?Print.do?projectId=bc54a28567bd5704018832de3a724716&SiD=bc54a28568f048f0168fd2f9302577> 1/1

